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全部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 亞盛醫藥集團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55)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 財務摘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2.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1.0百萬元或477.2%至人民幣823.7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乃來自知識產權收入、銷售製藥產品、專利知識產權的商業化權利收入及客戶的服務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3百萬元或1.8%至人民幣1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銀行利息收入增加；及(ii)政府補助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3百萬元或7.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6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及其他產品商業化所產生的銷售和分銷開支增加。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9.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4.3百萬元或43.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內部研發開支增加。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3百萬元或4.7%至人民幣8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人工成本及蘇州基地的營運及折舊開支減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7.1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開支人民幣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或69.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慈善捐款增加。

因上述之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淨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402.3百萬元增加收入人民幣565.1百萬元至人民幣162.8百萬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100.3百萬元，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9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或0.6%。此外，於2024年7月，我們自武田製藥收取獨家選擇權協議項下知識產權收入及選擇權付款相關的100.0百萬美元。

## 業務摘要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核心產品及第一大主要資產耐立克®(奧雷巴替尼)(HQP1351)(第三代BCR-ABL抑制劑)實現自2021年11月上市以來累計含稅銷售額人民幣489.7百萬元(含增值稅金額)。於2024年首六個月，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銷售收入較2023年下半年及上半年分別增加120%及5%。截至2024年6月30日，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國家醫保局定點醫院數量較2023年底增加79%。在全球開發和商業化方面，耐立克®(奧雷巴替尼)於2024年7月正式獲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藥物監督管理局(ISAF)批准上市。獲批的適應症分別為：治療任何酪氨酸激酶抑制劑(TKI)耐藥、並伴有T315I突變的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慢性期(-CP)和加速期(-AP)的成年患者，以及治療對一代和二代TKI耐藥及／或不耐受的CML-CP成年患者。
- 2024年6月，本公司及Takeda Pharmaceuticals International AG訂立獨家選擇權協議，據此，我們授予武田製藥獨家選擇權(「選擇權」)以就耐立克®(奧雷巴替尼)訂立獨家許可協議。據此，武田將擁有在全球範圍內(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等地區)開發以及商業化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獨家權利。亞盛將於簽署獨家選擇權協議後收到獨家選擇權協議項下知識產權收入及選擇權付款相關的1億美元的選擇權付款，且倘武田製藥行使選擇權以許可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則亞盛將有資格獲得最高約12億美元的選擇權行使費及額外的潛在里程碑付款，以及年銷售額兩位數百分比的銷售分成。亞盛醫藥已於2024年7月2日收取獨家選擇權協議項下知識產權收入及選擇權付款相關的選擇權付款。
- 此外，亞盛醫藥已在2024年6月向武田製藥成功發行及配發合共24,307,322股股份，款項總額為7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85.77百萬港元)。
- 2024年5月，我們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藥物審評中心(CDE)臨床試驗許可，將開展奧雷巴替尼針對系統性全身治療失敗的琥珀酸脫氫酶(succinate dehydrogenase, SDH)缺陷型胃腸間質瘤(gastrointestinal stromal tumor, GIST)患者的註冊III期臨床試驗。(POLARIS-3)。2024年2月，我們獲得美國FDA的許可，將開展奧雷巴替尼針對過往接受過治療的慢性髓細胞白血病慢性期(CML-CP，伴有及並無伴有T315I突變)患者的註冊III期臨床試驗(POLARIS-2)。
- 近期，我們的其他關鍵候選產品lisaftoclax (APG-2575)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藥物審評中心(CDE)臨床試驗許可，將開展一項APG-2575聯合阿扎胞苷治療一線中高危MDS的患者的多中心註冊III期臨床研究(GLORA-4)。

- 2024年6月，我們已在2024年歐洲血液學協會年會(EHA 2024)上以壁報形式公佈了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三項研究最新數據。2024年6月，我們在第60屆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口頭報告了奧雷巴替尼在TKI耐藥的SDH缺陷型GIST患者中的最新數據。2024年4月，我們在第60屆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公佈了奧雷巴替尼最新臨床數據，其在SDH缺陷型腫瘤中顯示出抗腫瘤作用。
- 2024年6月，我們在第60屆歐洲血液學協會年會(EHA 2024)上，以壁報形式公佈了APG-2575聯合新型治療方案用於復發／難治性(R/R)多發性骨髓瘤(MM)或免疫球蛋白輕鏈(AL)澱粉樣變性患者的最新數據。2024年6月，我們已在第60屆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以壁報展示形式公佈了APG-2575單藥或聯合治療華氏巨球蛋白血症(WM)患者的全球多中心Ib/II期研究最新數據，以及APG-2575聯合阿扎胞苷(AZA)治療初治(TN)或復發／難治性(R/R)急性髓系白血病(AML)患者的Ib/II期研究的最新結果。
- 2024年3月，一項在2024年多學科頭頸癌研討會(Multidisciplinary Head and Neck Cancers Symposium)發表的1/2期研究結果顯示，alrizomadlin (APG-115)在對於進展性涎腺癌，特別是腺樣囊性癌(adenoid cystic carcinoma, ACC)患者的治療中展現了良好的抗腫瘤活性及耐受性。
- 我們已在第60屆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以壁報展示形式公佈了APG-2449在非小細胞性肺癌(NSCLC)患者中的最新數據。這是APG-2449的該項臨床進展連續第三年入選ASCO年會展示。2024年6月，我們在第60屆歐洲血液學協會年會(EHA 2024)上公佈了APG-5918的最新臨床前研究進展，顯示APG-5918可改善慢性腎臟病(CKD)誘導的臨床前貧血模型中的血紅蛋白(HB)不足。2024年4月，我們在第60屆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公佈了APG-5918的最新臨床前研究進展，顯示其聯合alrizomadlin (APG-115)在前列腺癌(PCa)臨床前模型中協同抑制腫瘤生長。
- 截至本公告日期，亞盛醫藥已獲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FDA)與歐盟委員會(EC)授予的兩項快速通道資格認定、兩項兒童罕見病(RPD)資格認定，以及十七項孤兒藥資格認定(ODD)。
- 2024年上半年，我們蘇州產業化基地成功完成了奧雷巴替尼片的技術轉移和GMP批次生產，因此該藥的中國和全球臨床供藥將可以由亞盛醫藥自有的製造基地生產完成。

有關上述各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的餘下內容及(如適用)本公司先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我們是一家綜合的全球生物製藥公司，從事發現、開發和商業化同類首發及同類最優的療法，以主要解決血液系統惡性腫瘤領域內全球未滿足的醫療需求。二十多年來，我們的創始人和團隊利用他們深厚的專業知識開發了專有藥物發現平台，以追求特別具有挑戰性的靶點和大量未滿足的醫療需求。

公司打造了一支具有豐富創新藥研發經驗的全球化人才團隊，正在打造高質量的商業化生產和銷售營銷團隊。我們在藥物結構設計及創新藥物研發領域的技術專長使我們能夠在建立下一代細胞信號抑制劑（即BCR-ABL1、ALK、FAK抑制劑）及外基因組改性劑（即EED抑制劑）之外，開發針對Bcl-2、Bcl-2/Bcl-xL、IAP及MDM2的小分子及降解療法。於本公告日期，為全球唯一一家針對所有三類已知關鍵細胞凋亡調節因子均有臨床開發品種的創新公司。目前公司正在中國、美國、澳洲及歐洲開展40多項I/II期臨床試驗。

我們的第一大主要資產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為新的第三代酪氨酸激酶BCR-ABL1抑制劑，是中國首個且唯一獲批上市治療T315I突變CML患者的第三代BCR-ABL抑制劑，用於治療伴有T315I突變的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慢性期(-CP)和加速期(-AP)的患者，以及對第一代和第二代TKI耐藥或不耐受的CML-CP患者。我們目前正在中國商業化耐立克®（奧雷巴替尼）。2024年6月，我們與Takeda Pharmaceuticals International AG訂立獨家選擇權協議。根據獨家選擇權協議，我們就耐立克®（奧雷巴替尼）授予武田製藥訂立獨家許可協議的獨家選擇權，據此，武田製藥將擁有在全球範圍內（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等地區）開發以及商業化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獨家權利。

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亞盛醫藥已在全球範圍內進行知識產權佈局。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在全球範圍內擁有520項授權專利，其中有367項授權專利在海外授權。我們亦與全球領先的生物技術及醫藥公司建立了合作及其他關係，包括與信達生物的合作及授權協議，與阿斯利康、默沙東及輝瑞等訂立了臨床合作協議，與Dana-Farber癌症研究所、梅奧醫學中心、MD安德森癌症中心、國家癌症研究所和密歇根大學等領先研究機構達成了研發合作關係。亞盛醫藥將不斷提高研發能力，加速推進本公司產品管線的臨床開發進度，真正踐行「成為一家全球領先的綜合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發現、開發和商業化一流和最佳療法，以解決主要在血液惡性腫瘤領域的全球尚未滿足的臨床需求」的使命。



耐立克®(奧雷巴替尼)作為新興治療方案被納入2024年美國國立綜合癌症網絡(NCCN) CML治療指南，並獲得中國臨床腫瘤學會(CSCO) CML及Ph+ ALL治療指南的推薦。截至本公告日期，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已獲得FDA授予的關於CML、急性髓系白血病(AML)、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ALL)、胃腸道間質瘤(GIST)的四項孤兒藥資格認定(ODD)和一項快速通道資格認定(FTD)，用於治療對現有TKI治療失敗的特定基因標記的CML患者。耐立克®(奧雷巴替尼)亦已獲得一項EMA(歐洲藥品管理局)孤兒藥資格認定，用於治療慢性髓細胞白血病。

近期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進展如下：

### 新藥獲批，指南推薦及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

- 2024年7月，耐立克®(奧雷巴替尼)正式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藥物監督管理局(ISAF)批准上市。獲批的適應症分別為：治療任何酪氨酸激酶抑制劑(TKI)耐藥、並伴有T315I突變的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慢性期(-CP)和加速期(-AP)的成年患者，以及治療對一代和二代TKI耐藥和／或不耐受的CML-CP成年患者。
- 2024年5月，耐立克®(奧雷巴替尼)被納入2024版《CSCO惡性血液病診療指南》，作為涉及慢性髓系白血病(CML)、費城染色體陽性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Ph+ ALL)領域的治療的指南。
- 2023年12月，奧雷巴替尼被納入2024美國國家綜合癌症網絡(NCCN)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治療指南。

### 臨床進展

- 2024年5月，我們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藥物審評中心(CDE)臨床試驗許可，將開展奧雷巴替尼針對系統性全身治療失敗的琥珀酸脫氫酶(succinate dehydrogenase, SDH)缺陷型胃腸間質瘤(gastrointestinal stromal tumor, GIST)患者的註冊III期臨床研究。(POLARIS-3)
- 2024年2月，我們獲得美國FDA的許可，將開展奧雷巴替尼針對過往接受過治療的慢性髓細胞白血病慢性期(CML-CP，伴有及並無伴有T315I突變)患者的註冊III期臨床試驗(POLARIS-2)。

### 數據披露

- 2024年6月，我們披露了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三項研究最新數據，已在2024年歐洲血液學協會年會(EHA 2024)上以壁報形式公佈。公司更新了耐立克®治療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和費城染色體陽性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Ph+ ALL)研究的中位1年隨訪數據。結果顯示對於經過多個TKI治療(包括對ponatinib或／和asciminib耐藥)，伴有或不伴有T315I突變，耐立克®都表現出優異持續的臨床療效，患者長期藥物耐受性良好。

- 2024年6月，我們在第60屆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口頭報告了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在TKI耐藥的琥珀酸脫氫酶(SDH-)缺陷型胃腸道間質瘤(GIST)患者中的最新臨床數據，此次口頭報告的奧雷巴替尼治療SDH缺陷型GIST患者的最新數據再次表明奧雷巴替尼在該治療領域療效顯著且安全性良好。這也是奧雷巴替尼的該項臨床進展連續第三年入選ASCO年會展示。
- 2024年4月，我們在第60屆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公佈了奧雷巴替尼最新臨床前數據，其在SDH缺陷型腫瘤中顯示出優異的抗腫瘤作用。

我們對耐立克®(奧雷巴替尼)2024年的進展有如下預期：

- 我們會繼續進行關於針對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適應症患者的註冊性III期試驗(POLARIS-2)，針對費城染色體陽性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Ph+ALL)患者的全球註冊性臨床試驗(POLARIS-1)，以及關於針對琥珀酸脫氫酶缺陷型GIST適應症患者的註冊性III期試驗(POLARIS-3)。
- 我們將申請將批准用於對第一代和第二代TKI耐藥和／或不耐受的成年CML-CP患者的適應症納入2024年國家醫保目錄，預計於2025年初生效。

## 關鍵候選產品

### *Lisafoclax(APG-2575)*

Lisafoclax(APG-2575)為新型口服Bcl-2抑制劑，通過選擇性阻斷Bcl-2，恢復癌細胞的正常凋亡過程，用於治療多種血液惡性腫瘤和實體瘤。我們計劃於2024年向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的中國藥品審評中心(CDE)遞交lisafoclax(用於治療復發／難治慢淋白血病／小淋巴細胞淋巴瘤)的NDA，並預計這將是全球第二個及中國首個針對CLL/SLL適應症遞交NDA申請的Bcl-2抑制劑。目前lisafoclax(APG-2575)已獲批在中國、美國、澳洲及歐洲進行21項Ib/II期臨床研究，涉及的適應症包括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小淋巴細胞淋巴瘤(CLL／SLL)、非霍奇金淋巴瘤(NHL)、急性髓系白血病(AML)、多發性骨髓瘤(MM)、華氏巨球蛋白血症(WM)及實體瘤等。截止2024年6月30日，超過1,000例患者已接受lisafoclax(APG-2575)治療，其中超過400例為CLL/SLL患者。此外，lisafoclax(APG-2575)已獲得FDA授予的五項孤兒藥資格認定，包括濾泡性淋巴瘤(FL)、華氏巨球蛋白血症(WM)、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CLL)、多發性骨髓瘤(MM)及AML。

當前lisafoclax(APG-2575)的進展如下：

### 臨床進展

- 近期，lisafoclax(APG-2575)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藥物審評中心(CDE)臨床試驗許可，將開展一項APG-2575聯合阿扎胞苷治療一線中高危MDS的患者的多中心註冊III期臨床研究。(GLORA-4)
- 一項關鍵候選產品lisafoclax(APG-2575)用於治療新診斷年老／不耐受標準化療的急性髓系白血病(AML)患者的註冊III期臨床研究正在進行中。(GLORA-3)



- 一項lisaftoclax (APG-2575)聯合布魯頓氏酪氨酸激酶抑制劑(BTK)阿可替尼對比免疫化療治療的註冊III期臨床研究正在進行中，用於初治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小淋巴細胞淋巴瘤(CLL/SLL)患者，旨在驗證該聯合療法作為CLL/SLL一線治療的有效性(GLORA-2)。
- 一項lisaftoclax (APG-2575)聯合BTK抑制劑針對既往接受BTK抑制劑治療的CLL/SLL患者的全球註冊I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GLORA)。
- lisaftoclax (APG-2575)單藥或聯合治療AML/MDS患者的一項Ib/II期試驗正在中國進行。
- lisaftoclax (APG-2575)聯合治療AML/MDS患者的一項Ib/II期試驗正在美國進行。
- lisaftoclax (APG-2575)聯合治療MM患者的一項Ib/II期臨床試驗正在中國進行。
- lisaftoclax (APG-2575)聯合治療MM患者的一項Ib/II期試驗正在美國進行。
- lisaftoclax (APG-2575)單藥及聯合BTK抑制劑伊布替尼／利妥昔單抗治療WM患者的一項全球Ib/II期臨床試驗正在美國、澳洲及中國進行。

### 數據披露

- 2024年6月，我們在2024年歐洲血液學協會年會(EHA 2024)上，以壁報形式公佈了lisaftoclax聯合新型治療方案用於復發／難治性(R/R)多發性骨髓瘤(MM)或免疫球蛋白輕鏈(AL)澱粉樣變性患者的最新數據。在A組(lisaftoclax聯合泊馬度胺及地塞米松)中，27例r/r MM患者可評估療效，其中10例有部分緩解(PR)，7例非常好的部分緩解(VGPR)及2例完全緩解(CR)。ORR為70.4%。此外，3級及以上治療相關的中性粒細胞減少症發生率為14.3%。
- 2024年6月，我們已在第60屆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以壁報展示形式公佈了lisaftoclax單藥或聯合治療華氏巨球蛋白血症(WM)患者的全球多中心Ib/II期研究最新成果。這是lisaftoclax (APG-2575)連續第二年在ASCO年會上展示該項臨床研究的進展。同時，我們也以壁報展示形式公佈了lisaftoclax聯合阿扎胞苷(AZA)治療新診斷AML或復發／難治性(R/R)急性髓性白血病(AML)患者的Ib/II期臨床研究的最新數據。在39例新診斷為AML的老年／不耐受標準化療的患者中，ORR及複合緩解率(CRc)分別為64.1%及51.3%。10.5%的患者報告了發熱性中性粒細胞減少。沒有報告TLS，30日／60日的死亡率分別為1.3%及3.9%。



我們對lisaftoclax(APG-2575)在2024年的進展有如下預期：

- 我們預計將於2024年於中國遞交用於治療復發／難治性CLL/SLL的新藥上市申請。
- 我們將積極推進包括GLORA、GLORA-2、GLORA-3及GLORA-4在內的註冊臨床研究。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不能保證LISAFTOCLAX(APG-2575)最終會成功開發並推出市場。

### ***Alrizomadlin(APG-115)***

Alrizomadlin(APG-115)是一種口服有效、高選擇性靶向MDM2-p53PPI的小分子抑制劑，旨在通過阻斷MDM2-p53之間蛋白與蛋白相互作用從而恢復p53腫瘤抑制活性。我們正在中國、美國及澳洲開展alrizomadlin(APG-115)單藥或聯合免疫療法或化療治療實體瘤及血液腫瘤的多項臨床研究。

Alrizomadlin(APG-115)已獲得FDA授予的六項孤兒藥資格認定，包括軟組織肉瘤、胃癌、AML、視網膜母細胞瘤、IIB-IV期黑色素瘤及神經母細胞瘤。此外，Alrizomadlin(APG-115)已獲得FDA授予兩項兒童罕見病資格認證，用於治療神經母細胞瘤及視網膜母細胞瘤。

近期alrizomadlin (APG-115)的進展如下：

#### ***臨床進展***

目前正在美國及／或澳洲招募患者進行多項alrizomadlin(APG-115)臨床試驗：

- 一項與默沙東合作的alrizomadlin(APG-115)單藥或聯合帕博利珠單抗治療不可切除或轉移性黑色素瘤和其他晚期實體瘤的Ib/II期研究。
- 一項alrizomadlin(APG-115)單藥或聯合阿紫胞苷(azacitidine)治療復發／難治性AML，慢性粒－單核細胞白血病(CMML)或MDS的Ib/II期研究。
- 一項alrizomadlin(APG-115)單藥或與APG-2575聯合治療復發／難治性T細胞幼淋細胞白血病(R/R T-PLL)或非霍奇金淋巴瘤(NHL)的藥代動力學、安全性和有效性的IIA期研究。
- 一項由研究者主導的alrizomadlin(APG-115)單藥或聯合化療治療唾液腺癌的II期研究。

此外，CDE已批准中國進行以下alrizomadlin(APG-115)臨床試驗：

- 一項alrizomadlin(APG-115)聯合抗PD-1抗體(JS001，特瑞普利單抗)，治療晚期脂肪肉瘤(LPS)或其他晚期實體瘤患者的Ib/II期臨床研究。
- 一項alrizomadlin(APG-115)單藥或聯合阿紮胞苷或阿糖胞苷治療患者復發／難治性AML及復發／進展的高危／極高危MDS的Ib期研究。
- 一項alrizomadlin(APG-115)單藥或聯合lisaftoclax(APG-2575)治療復發或難治性兒童神經母細胞瘤或其他實體瘤的I期臨床研究。

### 數據披露

- 2024年3月，一項在2024年多學科頭頸癌研討會發表的1/2期研究結果顯示，APG-115在對於進展性涎腺癌，特別是腺樣囊性癌(adenoid cystic carcinoma, ACC)患者的治療中展現了良好的抗腫瘤活性及耐受性。
- 2024年4月，我們在2024年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公佈了APG-115的最新臨床前數據，顯示其聯合APG-5918在前列腺癌(PCa)臨床前模型中協同抑制腫瘤生長。
- 2024年6月，我們在期刊《靶向腫瘤學》發表了惡性周圍神經鞘瘤相關文章。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不能保證ALRIZOMADLIN (APG-115)最終會成功開發並推出市場。

### ***Pelcitoclax(APG-1252)***

Pelcitoclax(APG-1252)為新型高效小分子藥物，可通過雙重抑制Bcl-2及Bcl-xL蛋白恢復細胞凋亡以治療小細胞肺癌(SCLC)、非小細胞性肺癌(NSCLC)、神經內分泌腫瘤(NET)及非霍奇金淋巴瘤(NHL)。此前，APG-1252已獲得FDA授予的孤兒藥資格認定，用於治療SCLC。

於2023年12月20日，共203名患者在美國、澳洲及中國的臨床研究已接受pelcitoclax(APG-1252)作為單藥或與其他抗腫瘤藥物聯合治療。Pelcitoclax(APG-1252)在每週一次或每週兩次間歇性給藥時都具有良好的耐受性。在經過多線治療的患者的單藥治療中觀察到了初步的抗腫瘤活性。

近期pelcitoclax (APG-1252)的進展如下：

### 臨床進展

Pelcitoclax(APG-1252)目前正在進行多項聯合研究，包括：

- 在中國進行的pelcitoclax(APG-1252)聯合奧西替尼治療表皮生長因子受體(EGFR)突變NSCLC患者的Ib期研究；
- 在中國進行的pelcitoclax(APG-1252)單藥治療胰腺或胃腸道其他部分神經內分泌腫瘤的Ib期研究；及
- 在中國進行的pelcitoclax(APG-1252)單藥或聯合其他抗腫瘤藥物用於治療復發／難治性非霍奇金淋巴瘤(NHL)患者的Ib/II期研究。

### 數據披露

- 2024年2月，我們發表了Pelcitoclax治療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實體瘤的首次人體研究結果。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不能保證pelcitoclax(APG-1252)最終會成功開發並推出市場。

### **APG-5918**

APG-5918為一種具有同類最佳潛力的強效、口服、高選擇性胚胎外胚層發表(EED)抑制劑，其為多梳抑制複合物2 (PRC2)的一個亞基。初步研究結果顯示，APG-5918具有改善慢性腎臟病(CKD)誘導的臨床前貧血模型中的血紅蛋白(HB)不足的潛力。

我們還啟動了一項由FDA監管的多中心、開放性的APG-5918 I期試驗，旨在評估APG-5918在經核准療法治療後進展或無標準治療而不耐受的晚期實體瘤或淋巴瘤(包括非霍奇金淋巴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藥代動力學及療效。

近期APG-5918的進展如下：

- 2024年6月，我們在2024年歐洲血液學協會年會(EHA 2024)上公佈了APG-5918的最新臨床前研究進展，顯示APG-5918可改善慢性腎臟病(CKD)誘導的臨床前貧血模型中的血紅蛋白(HB)不足。



- 2024年4月，我們在2024年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公佈了APG-5918的最新臨床前研究進展，顯示其聯合alrizomadlin(APG-115)在前列腺癌(PCa)臨床前模型中協同抑制腫瘤生長。
- 2023年1月，APG-5918獲得CDE臨床試驗許可，開展針對貧血相關適應症患者的臨床試驗。報告期間，已經完成第一部分健康受試者的單劑量遞增研究，開始進入第二部分針對貧血適應症受試者的多劑量遞增試驗。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不能保證APG-5918最終會成功開發並推出市場。

### *其他臨床或IND階段候選藥物*

#### **APG-2449**

APG-2449是亞盛醫藥設計並開發的一個全新、具有口服活性、小分子FAK/ALK/ROS1三聯激酶抑制劑(TKI)，為第一個國產第三代ALK抑制劑。機制方面，在攜帶ALK野生型或EML4-ALK L1196M突變的Ba/F3細胞中，APG-2449呈劑量依賴性地抑制磷酸化ALK蛋白(P-ALK)及其下游蛋白的表達，證實APG-2449是通過抑制ALK通路，從而發揮抑制腫瘤細胞增殖的作用。現有的臨床數據顯示其在二代ALK TKI治療失敗的患者治療中觀察到療效。

近期APG-2449的進展如下：

- 2024年6月我們已在第60屆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以壁報展示形式公佈了APG-2449在非小細胞性肺癌(NSCLC)患者中的最新數據。這是APG-2449的該項臨床進展連續第三年入選ASCO年會展示。數據顯示，APG-2449在未經TKI治療及第2代ALK TKI治療耐藥的NSCLC患者中都顯示了初步治療效果，對腦轉移病灶亦有初步抑制作用。
- 2024年4月，我們在2024年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上公佈了APG-2449的最新臨床前數據，顯示其在上皮性卵巢癌(EOC)中可抑制腫瘤細胞的轉移並增強聚乙二醇脂質體阿霉素(PLD)的抗腫瘤作用。
- APG-2449聯合鹽酸脂質體阿霉素治療鉑耐藥的卵巢癌Ib/II期研究仍在進行中。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不能保證APG-2449最終會成功開發並推出市場。

## 發現管線

### 蛋白降解劑

我們對異雙功能分子及連接酶生物學的深入了解，使我們能夠開發靶向關鍵腫瘤通路相關的傳統上不可藥用的蛋白質的蛋白降解劑。我們相信我們有能力開發出具有改良藥代動力學／藥效學(PK/PD)特性的差異化降解劑，這些降解劑比臨床開發中的其他降解劑表現出更少的脫靶效應。透過我們的降解劑平台，我們亦相信可以開發針對傳統上困擾小分子抑制劑的耐藥性機制的癌症療法。

我們已發現並提名了我們的首個靶向蛋白降解劑(TPD)候選藥物，用於臨床前開發。這種口服有效的降解劑用於治療p53-MDM2通路。在過去20年，已開發出許多高效且具口服活性的MDM2抑制劑，作為激活p53腫瘤抑制基因的方法，目前有幾種正在臨床開發階段，包括alrizomadlin。然而，抑制p53經常導致MDM2的上調，從而限制了該等MDM2抑制劑的療效，因此我們認為可以採用降解劑的方法作為下一代策略。

我們亦已發現多個化合物，能夠快速降低人類癌細胞系中的Bcl-xL蛋白水平，從而抑制依賴Bcl-xL的人類癌細胞系的生長。根據我們的初步研究，我們相信我們正在開發一種Bcl-xL蛋白降解劑，具有潛力表現出良好活性並且血小板毒性水平低。我們預計於年底前選定並提名我們的首個Bcl-xL降解劑作為臨床前開發的候選藥物。

## 研發

本公司於研究、開發及商業化生物醫藥已有卓越往績記錄，並計劃透過內部研發、外部與生物科技、製藥公司及學術機構合作，繼續豐富及擴大本公司產品管線。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科學顧問委員會，由共同創始人兼非執行董事王少萌博士擔任主席。科學顧問委員會成員由多位在癌症研究及開發領域具有豐富專業知識的醫學科學家組成。他們並非我們的僱員，但將不時通過定期科學顧問委員會會議提供協助並指導我們的臨床開發計劃。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309.8百萬元及人民幣444.1百萬元。

## 知識產權

知識產權對本公司業務至關重要。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本公司已在全球範圍內進行策略性知識產權布局，並在全球範圍內擁有候選產品的授權專利或專利申請的獨佔許可。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已在全球擁有520項授權專利，其中有367項為海外授權專利。

## 商業化

我們高度重視亞盛醫藥商業化能力建設，包括制定商業化策略和可行的商業化功能架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核心產品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實現2024年上半年含稅銷售額人民幣112.92百萬元。我們已經建立了約100人的功能齊全的商業化團隊。我們及信達生物製藥集團(HK.1801)(「信達生物」)的團隊覆蓋117家經銷商及約800家醫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全國准入醫院和DTP藥房達到670家。亞盛商業化團隊組織了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推廣活動。他們亦對醫護人員(HCP)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卓越臨床療效及安全性進行培訓，顯著提升了耐立克®在醫護人員及患者中的品牌知曉度。

此外，耐立克®(奧雷巴替尼)新適應症自2023年11月獲批，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獲20個省83個城市114個項目的重特大疾病補充保險或惠民保報銷，其中在河北省、海南省、內蒙古自治區、無錫、湖州、深圳、煙台等20個省級或者地市被納入惠民保特殊藥品目錄，大大減輕患者就醫負擔，提高用藥可及性。

同時，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已在2023年1月被成功納入2022年版國家醫保藥品目錄(NRDL)，用於T315I突變的CML-CP及CML-AP適應症。新版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於2023年3月1日起在全國範圍內正式執行，解決了患者的用藥負擔，進一步提升耐立克®的患者可及性。亞盛將與信達生物強強聯手，通力合作，加速目標醫院及醫保藥店的准入，進一步擴大患者對於藥品的可獲得性，並為未來新適應症獲批的產品可及性打下堅實基礎。



2024年7月，耐立克®(奧雷巴替尼)正式獲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藥物監督管理局(ISAF)批准上市。獲批的適應症分別為：治療任何酪氨酸激酶抑制劑(TKI)耐藥、並伴有T315I突變的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慢性期(-CP)和加速期(-AP)的成年患者，以及治療對一代和二代TKI耐藥和／或不耐受的CML-CP成年患者。公司積極推動新適應症於2024年7月進行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申報工作，並積極納入各城市普惠型商業醫療保險項目，最大限度的解決患者的可負擔性。

奧雷巴替尼不久前也被納入最新版美國國家綜合癌症網絡(NCCN)慢性髓細胞白血病(CML)治療指南，2022版《中國腫瘤整合診治指南(CACA)》以及2024版《CSCO惡性血液病診療指南》，涉及慢性髓系白血病(CML)及費城染色體陽性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Ph+ ALL)領域的治療。亞盛醫藥致力於擴大奧雷巴替尼在中國市場和海外的商業化和可及性。

## 藥品化學、製造與控制

我們以中國蘇州為總部建立了我們的全球研發中心和產業化基地。該研發中心和產業化基地已分別在2021年下半年和2022年第四季度投入使用。

蘇州生產基地建築面積超過20,000平方米，口服片劑和膠囊劑生產線的產能達2.5億片粒／年。我們還在蘇州基地預留了注射劑(包括凍乾產品)的生產能力。本公司在2022年第四季度獲得了藥品生產許可證(A證)。該證的獲批將支持本公司在蘇州生產具有全球專利和全球市場潛力的創新藥，並向全球市場供藥。亞盛醫藥的全球生產基地促使本公司進一步實現從Biotech到Biopharma的跨越。

於2023年4月，本公司獲得由歐盟質量授權人(Qualified Person, QP)簽發的GMP(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符合性審計報告，亞盛醫藥全球產業基地零缺陷通過歐盟QP審計。我們相信本報告標誌着亞盛醫藥全球產業基地及其質量管理體系已符合歐盟GMP標準，是本公司延續全球佈局的又一里程碑式進展。

2023年，我們完成lisaftoclax(APG-2575)片劑的技術轉移，使我們能內部化該藥物的生產及供應以供全球臨床試驗。此外，我們完成了耐立克®的包衣刻字研究和GMP生產，滿足FDA等全球監管機構的新藥申報要求，並持續穩定支持臨床和商業化生產供藥及產品開發和申報工作。

2024年上半年，我們蘇州產業化基地成功完成了奧雷巴替尼片的技術轉移和GMP批次生產，因此該藥的中國和全球臨床供藥將可以由亞盛醫藥自有的製造基地生產完成。

此外，本公司在中國江蘇省泰州市中國醫藥城租賃一間面積約4,500平方米的設施進行研發及生產，利用該設施為本公司的部分候選藥物生產並供應臨床前測試樣品及臨床試驗物料。

## 業務發展

除強大的內部研發團隊外，我們亦與領先的生物技術及醫藥公司及學術機構建立全球合作及其他關係。我們將繼續尋求合作夥伴，以最大化我們管線產品的價值。

於2024年6月14日，亞盛醫藥、香港亞盛、廣州亞盛、蘇州亞盛及武田製藥訂立獨家選擇權協議，據此，我們授予武田製藥獨家選擇權以就耐立克®(奧雷巴替尼)訂立獨家許可協議。倘選擇權獲行使，武田製藥將獲得開發及商業化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全球權利許可，惟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及台灣等地區除外。根據獨家選擇權協議，於選擇權可能獲行使前，亞盛應全權負責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所有臨床開發。獨家選擇權協議要求亞盛收取獨家選擇權協議項下知識產權收入及選擇權付款相關的1億美元的選擇權付款。此外，亞盛有資格獲得最高約12億美元的選擇權行使費及額外的潛在里程碑付款，以及年度淨銷售額兩位數百分比的銷售分成。於2024年7月2日，亞盛已收到獨家選擇權協議項下知識產權收入及選擇權付款相關的選擇權付款。

獨家選擇權協議將使亞盛能夠利用擁有良好業績記錄及全球腫瘤學業務佈局的武田製藥的全球商業專長，擴大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對世界各地有需要的患者的潛在影響。

此外，於2024年6月20日，根據本公司與武田製藥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的證券購買協議，亞盛按每股股份24.09850港元(相當於約3.08549美元)的價格向武田製藥發行及配發24,307,322股股份，總購買價為75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85.77百萬港元)。股份購買價較股份於證券購買協議日期前二十日平均收市價(即每股股份19.26港元)溢價25.12%。根據證券購買協議，武田製藥已同意直至2025年6月20日有關股份的若干禁售安排。

有關獨家選擇權協議、證券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2024年6月21日及2024年7月4日的相關公告。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823,746	142,701
銷售成本		<u>(15,059)</u>	<u>(18,154)</u>
毛利		808,687	124,547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7,346	17,0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9,637)	(83,319)
行政開支		(86,988)	(91,340)
研發開支		(444,079)	(309,814)
其他開支		(7,106)	(4,175)
融資成本		(34,076)	(52,719)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u>(1,252)</u>	<u>19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162,895	(399,603)
所得稅開支	8	<u>(69)</u>	<u>(2,746)</u>
期內溢利/(虧損)		<u><u>162,826</u></u>	<u><u>(402,349)</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163,001	(402,351)
非控制權益		<u>(175)</u>	<u>2</u>
		<u><u>162,826</u></u>	<u><u>(402,349)</u></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0		
基本		<u>0.56</u>	<u>(1.47)</u>
攤薄		0.55	(1.47)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或虧損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虧損)	<u>162,826</u>	<u>(402,349)</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本公司的換算匯兌差額	40	(699)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非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229</u>	<u>40,47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269</u>	<u>39,780</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165,095</u>	<u>(362,56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165,270	(362,571)
非控制權益	<u>(175)</u>	<u>2</u>
	<u>165,095</u>	<u>(362,569)</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82,198	905,815
使用權資產		48,985	51,252
商譽		24,694	24,694
其他無形資產		79,779	85,44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31,746	16,99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計量的金融資產		1,458	1,951
遞延稅項資產		55,073	59,8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298	10,21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143,231</u>	<u>1,156,21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718	16,167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2	743,521	145,89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		109,286	88,28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00,314	1,093,833
流動資產總值		<u>1,963,839</u>	<u>1,344,178</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3	83,083	72,44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15,242	206,914
合約負債		37,485	38,41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729,540	616,404
流動負債總額		<u>1,065,350</u>	<u>934,173</u>
流動資產淨值		<u>898,489</u>	<u>410,00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41,720</u>	<u>1,566,220</u>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233,423	251,18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70,555	1,179,191
遞延稅項負債		5,849	10,549
長期應付賬款		18,804	18,299
遞延收入		<u>36,650</u>	<u>36,36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65,281</u>	<u>1,495,588</u>
資產淨值		<u>776,439</u>	<u>70,632</u>
<b>權益</b>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214	197
庫存股份		(19,822)	(21,351)
資本及儲備		<u>786,007</u>	<u>81,571</u>
非控制權益		766,399	60,417
		<u>10,040</u>	<u>10,215</u>
權益總額		<u>776,439</u>	<u>70,632</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7年11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辦事處，註冊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一家全球生物製藥公司，從事發現、開發和商業化療法，以主要解決血液系統惡性腫瘤領域內全球醫療需求。

##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 3.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的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責任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載的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 4.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即在腫瘤、乙型肝炎病毒(HBV)及若干衰老相關的疾病等治療領域開發及銷售創新小分子療法。管理層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全盤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的分析。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145,331	142,701
瑞士	678,415	—
總計	<u>823,746</u>	<u>142,701</u>

上述收入資料基於客戶的位置。

##### (b) 非流動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1,083,215
美國	1,967	2,665
其他	18	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85,200</u>	<u>1,091,422</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基於資產位置，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一名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678,415	—
客戶B	<u>110,086</u>	<u>93,363</u>

##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貨品或服務類型</b>		
知識產權收入	678,415	—
產品銷售	124,824	129,534
商業化權利收入	18,691	12,077
其他	1,816	1,090
	<u>823,746</u>	<u>142,701</u>
<b>總計</b>	<b><u>823,746</u></b>	<b><u>142,701</u></b>
<b>收入確認時間</b>		
<i>某個時間點</i>		
知識產權收入	678,415	—
產品銷售	124,824	129,534
<i>某段時間</i>		
商業化權利收入	18,691	12,077
其他	1,816	1,090
	<u>823,746</u>	<u>142,701</u>
<b>總計</b>	<b><u>823,746</u></b>	<b><u>142,701</u></b>

下表顯示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而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貨品及服務類型</b>		
商業化權利收入	18,691	12,077
	<u>18,691</u>	<u>12,077</u>

##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9,352	6,031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	6,705	7,51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	2,822
其他	1,289	658
	<u>17,346</u>	<u>17,021</u>
總計	<u>17,346</u>	<u>17,021</u>

##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14,158	18,154
已提供服務成本	90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936	26,113
投資物業折舊*	-	8,6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09	5,797
無形資產攤銷*	5,667	5,003
研發成本	444,079	309,814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	(2,8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504	161
匯兌虧損淨額	430	524
以權益結算為基礎的股份支付開支*	8,730	18,2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7	947
銀行利息收入	(9,352)	(6,031)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	(6,705)	(7,510)
慈善捐款	5,104	2,492
	<u>5,104</u>	<u>2,492</u>

\* 期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投資物業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及以權益結算為基礎的股份支付開支計入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成本」、「研發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內。

##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其成員公司所處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交納所得稅。

###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亞盛醫藥集團無須就開曼群島產生的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時，無須繳納開曼群島預扣稅。

### 香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任何所呈列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

### 中國內地

本公司設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按25%的法定稅率納稅，惟符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的下列實體除外。

於2022年12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廣州順健獲相關政府機關認可為合資格高新技術企業，並於2022年至2024年三年按15%的優惠稅率納稅。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應付予非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息、利息、租金或專利費，以及任何該等非居民企業投資者處置資產所得款項（扣除該等資產淨值後）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有關非中國居民企業在其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收協定或安排，規定較低預扣稅率或豁免徵收預扣稅。

### 美國

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最高21%的稅率繳納稅項。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在美國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因2017年減稅與就業法案(Tax Cuts and Jobs Act of 2017)（「TCJA」）第174節作出的變更導致的先前可扣稅研究及實驗開支的資本化及攤銷的新規定於2022年1月1日生效。根據TCJA，本公司須資本化並隨後攤銷於美國境內進行的研究活動的五年研發開支及於美國境外進行的研究活動的十五年研發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	—	—
遞延	69	2,746
總計	<u>69</u>	<u>2,746</u>



## 9.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支付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91,498,93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74,552,986股）而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認股權證的影響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盈利／（虧損）</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時所用之本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b>163,001</b>	<b>(402,351)</b>
	<b>股份數目</b>	
	<b>2024年</b>	<b>2023年</b>
<b>股份</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時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b>291,752,282</b>	274,552,986
攤薄影響－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受限制股份單位	<b>994,365</b>	不適用
購股權	<b>3,277,849</b>	不適用
<b>總計</b>	<b>296,024,496</b>	<b>274,552,986</b>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的賬面值	905,815
添置	12,336
出售	(17)
期內折舊支出	<u>(35,936)</u>

於2024年6月30日的賬面值 882,19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1月1日的賬面值	602,086
添置	8,658
出售	(955)
期內折舊支出	(26,113)
匯兌調整	<u>2</u>

於2023年6月30日的賬面值 583,67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2023年6月30日：無)。

## 12.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45日內	<u>743,521</u>	<u>145,893</u>
總計	<u><u>743,521</u></u>	<u><u>145,893</u></u>

## 13.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62,882	56,549
1至3個月	8,900	3,005
3至6個月	<u>11,301</u>	<u>12,891</u>
總計	<u><u>83,083</u></u>	<u><u>72,445</u></u>

## 14. 股本

於2024年6月，本公司就本公司與Takeda Pharmaceuticals International AG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發行普通股。就股份配售而言，本公司於2024年6月20日按每股24.0895港元的價格發行及配發24,307,322股新股份，且該款項人民幣17元入賬列作股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本公司若干承授人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發行普通股。就已行使購股權而言，本公司已按加權平均行使價0.01港元發行85,489股新股，且該款項人民幣0.06元已入賬列作股本。

於2024年6月，本公司就其若干選定人士於2024年6月30日前行使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向該等選定人士發行普通股。就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本公司已發行65,034股新股，且該款項人民幣0.05元已入賬列作股本。

## 財務回顧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823,746</b>	142,701
其他收入及收益	<b>17,346</b>	17,0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89,637)</b>	(83,319)
研發開支	<b>(444,079)</b>	(309,814)
行政開支	<b>(86,988)</b>	(91,340)
融資成本	<b>(34,076)</b>	(52,719)
其他開支	<b>(7,106)</b>	(4,175)
期內溢利／(虧損)	<b>162,826</b>	(402,349)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165,095</b>	(362,569)

#### 1. 概覽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823.7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42.7百萬元，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165.1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全面虧損總額為人民幣362.6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溢利為人民幣162.8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人民幣402.3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89.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83.3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444.1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09.8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87.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91.3百萬元。



## 2. 收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因知識產權收入、銷售製藥產品、來自蘇州信達的商業化權利收入及服務收入產生人民幣823.7百萬元的收益，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42.7百萬元，相當於增加人民幣681.0百萬元或477.2%。

##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銀行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及(ii)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主要指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所產生的費用而自地方政府獲得的補貼及新藥開發獎勵。該等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於後續產生相關成本且收到政府的合規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3百萬元或1.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至人民幣9.4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6.0百萬元；及(ii)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減少至人民幣6.7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7.5百萬元。

## 4.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信達的營銷開支、員工成本及差旅及會議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人民幣6.3百萬元或7.6%至人民幣89.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83.3百萬元。增加是由於耐立克®(奧雷巴替尼)及其他產品商業化所產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 5.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內部研發開支、外部研發開支、員工成本、知識產權開支、材料、折舊及攤銷以及研發人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本集團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9.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4.3百萬元或43.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4.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內部研發開支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按性質劃分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內部研發開支	185,729	76,028
外部研發開支	43,622	43,763
員工成本	156,345	134,380
知識產權開支	4,100	5,378
材料	12,860	5,780
折舊及攤銷	17,304	14,721
研發人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7,287	14,301
其他	16,832	15,463
總計	<u>444,079</u>	<u>309,814</u>

## 6. 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3百萬元或4.7%至人民幣87.0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蘇州基地人工成本及營運及折舊開支有所減少。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1,161	2,850
員工成本	32,502	34,034
折舊及攤銷	25,645	26,861
其他	27,680	27,595
總計	<u>86,988</u>	<u>91,340</u>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8.6百萬元或35.3%至人民幣34.1百萬元。減少主要有關銀行借款產生的利息減少。

## 8.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慈善捐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7.1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開支人民幣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或69.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慈善捐款增加至人民幣5.1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5百萬元。

## 9. 報告期內溢利／(虧損)

因上述原因所致，本公司的溢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40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65.1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8百萬元。

## 10. 現金流量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流出為人民幣354.4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6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及(ii)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流出為人民幣131.3百萬元，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淨增加人民幣16.5百萬元；(ii)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淨增加人民幣16.0百萬元；及(iii)定期存款淨增加人民幣98.8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流出為人民幣64.8百萬元，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淨增加人民幣34.8百萬元；及(ii)定期存款淨增加人民幣30.0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流入為人民幣396.9百萬元，主要包括(i)\*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532.0百萬元；(ii)還款銀行貸款淨額人民幣93.7百萬元；及(iii)已付利息人民幣33.2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流入為人民幣455.6百萬元，主要包括(i)透過2023年配售事項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470.1百萬元；(ii)償還銀行貸款淨額人民幣115.8百萬元；及(iii)已付利息人民幣54.4百萬元。

\* 指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減去作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份溢價扣減所錄得的股份發行開支現金付款。



## 11.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4年 6月30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sup>(1)</sup>	1.8	1.4
速動比率 <sup>(2)</sup>	1.8	1.4
資產負債比率 <sup>(3)</sup>	77.2%	993.5%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於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指於同日的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
- (3) 資產負債比率是用計息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得出。

## 12.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 13. 外匯風險

我們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惟我們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投資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外幣計價，並面臨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14.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合併聯屬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1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679.2百萬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0.9百萬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725.4百萬元以定息計算。

### 2024年6月30日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短期借款－無抵押	3.15	2024年	120,00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2.80 - 4.75	2024年－2025年	333,87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1年LPR-0.15至0.65或 1年LPR+0.55至0.70	2024年－2025年	259,35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有抵押*	5年LPR-0.85	2024年－2025年	6,875
租賃負債	4.00 - 4.35	2024年－2025年	9,445
小計			<u>729,540</u>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無抵押	1年LPR-0.15至0.65	2025年－2026年	112,150
銀行貸款－無抵押	2.80 - 4.50	2025年－2028年	250,685
銀行貸款－有抵押*	5年LPR-0.85	2025年－2038年	596,307
租賃負債	4.00 - 4.35	2025年－2028年	11,413
小計			<u>970,555</u>
總計			<u><u>1,700,095</u></u>

附註：LPR指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50,960,000元的樓宇（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69,776,000元）及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7,03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7,598,000元）的使用權資產為銀行貸款人民幣603,182,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02,794,000元）提供抵押擔保。該等貸款亦由本集團其中兩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於2024年6月30日，金額為人民幣366,05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77,620,000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由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下表載列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一年內	729,540	616,404
第二年	275,511	428,783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0,269	238,580
第五年之後	504,775	511,828
總計	<u>1,700,095</u>	<u>1,795,595</u>

## 16.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0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51.0百萬元的樓宇作銀行融資。

## 17.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18.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管理及無指定用途資金的投資採取保守方式。我們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持有）以短期定期存款形式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授權機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100.3百萬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093.8百萬元，金額相對維持一致。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963.8百萬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100.3百萬元、存貨結餘人民幣10.7百萬元、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人民幣743.5百萬元以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09.3百萬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065.4百萬元，包括貿易應付賬款人民幣83.1百萬元、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人民幣215.2百萬元、借款人民幣729.5百萬元及合約負債人民幣37.5百萬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265.3百萬元，包括長期借款人民幣970.6百萬元、合約負債人民幣233.4百萬元、其他長期應付賬款及遞延收入人民幣55.5百萬元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5.8百萬元。

## 19. 僱員及薪酬政策

下表載列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僱員按職能劃分的明細：

職能	人數	%
研發	407	70.9
商業	101	17.6
行政及其他	66	11.5
<b>總計</b>	<b>574</b>	<b>100.0</b>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有574名全職僱員，包括合共50名擁有醫學博士或博士學位的僱員。其中，407名僱員從事全職研發及實驗室工作，而167名僱員從事全職一般行政及商業職能及業務發展職能工作。我們的研發人員包括44名具有醫學博士或博士學位的僱員，其中多數僱員在研究機構、醫院及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藥物審批流程方面擁有工作經驗。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在生物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在推動業務成功方面作出貢獻。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擁有172名高級僱員，在相關領域平均擁有15至20年的經驗。

我們在過往兩年的僱員留任率超過87%，這有利於公司知識庫持續發展。我們正通過提供合作互助的工作環境、具有競爭力的薪酬、高效的獎勵計劃及從事尖端科學項目的機會而在全球積極招募人才。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僱員公積金、社會保障金及其他福利付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我們已為中國員工作出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截至2023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01.2百萬元及人民幣218.9百萬元。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獎勵計劃」一節。有關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據此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16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日及2023年5月29日的相關公告。有關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據此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日、2021年5月21日、2021年6月18日、2021年6月25日、2021年7月14日、2021年7月23日及2023年5月29日的相關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31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0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有關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據此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3日、2022年7月14日、2023年5月8日及2023年5月29日的相關公告。



## 未來及展望

憑藉我們在全球生物科技行業的豐富經驗，我們將繼續加速推進我們高度差異化的新型臨床產品管線中的六種候選藥物至下個臨床階段，並在全球範圍內申請NDA。

我們將通過增加臨床試驗中心、提高臨床試驗患者招募效率並加強與主管機構的溝通等策略投入更多公司資源，支持核心產品研發。同時，我們亦準備在全球學術會議上，基於我們積極的臨床前或臨床數據，報告若干主要產品的重要近期里程碑，以提升我們的知名度，並尋求全球合作機會。

我們力求成為一間著眼全球的綜合生物科技公司，在核心研發能力以外專注於完善業務發展及商業化的綜合能力。我們計劃積極尋求與全球生物科技及製藥公司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把握全球藥物市場上的更多商業化機會，加強在研產品管線合作，並為候選藥物的潛在商業化作準備。

此外，我們將為我們的候選產品積極申請專利權，藉以擴大我們的知識產權佈局。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已在全球擁有520項授權專利，其中有367項為海外授權專利。日後我們將進一步加強我們全面且不斷壯大的全球知識產權佈局。

展望未來，我們將不斷提高研發能力，為患者開發具有更好療效且可負擔的創新療法，以解決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改善患者健康及惠澤全社會。同時，我們將不斷鞏固我們生物科技公司的領先地位，持續關注財務健康發展，保障股東利益。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除於下文披露的偏離情況外，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報告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預期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以下規定，即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予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履行職務。本公司並無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分開，楊博士目前履行該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是：(a)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而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組成人數及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我們認為董事會擁有足夠的查核及權力制衡；(b)楊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c)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的運作權責平衡，這些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及(d)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需要區分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

### 標準守則

我們亦採納我們自身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即管理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政策(「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示的規定標準且適用於全體董事。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間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的情況。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2024年6月20日，根據本公司與武田製藥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的證券購買協議，亞盛按每股股份24.09850港元（相當於約3.08549美元）的價格向武田製藥發行及配發24,307,322股股份，總購買價為75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85.77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0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而發行的股份）約369.8百萬港元。先前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根據該等擬定用途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量。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於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研發以將核心產品HQP1351商業化	42%	155.2	138.2	138.2
APG-1252持續及規劃臨床試驗	13%	48.1	42.8	42.8
APG-2575持續及規劃臨床試驗	19%	70.3	62.5	62.5
APG-115持續及規劃臨床試驗	19%	70.3	62.5	62.5
本公司其餘臨床計劃（APG-1387及APG-2449）持續及規劃臨床試驗	6%	22.2	19.7	19.7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	3.7	3.3	3.3
總計	100.0%	369.8	329.1	329.1

附註：

- (1) 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總和未必等於總計。
- (2)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港元收取，並就用途規劃換算為人民幣。該計劃已因全球發售後的匯率波動而作輕微調整。

### 2020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2020年配售事項15,000,000股股份的交割已於2020年7月15日進行。2020年配售事項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約為689.5百萬港元。此前在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8日的相關公告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化，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根據該等擬定用途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2020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量。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於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管線產品的臨床開發，如APG-2575、APG-115、APG-1387及APG-1252	60%	413.5	345.0	345.0
核心產品HQP1351的註冊、試生產及營銷	20%	138.0	115.0	115.0
APG-2575的進行中及計劃臨床試驗	20%	138.0	115.0	115.0
總計	100%	689.5	575.0	575.0

附註：

- (1) 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總和未必等於總計。
- (2) 2020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港元收取，並就用途規劃換算為人民幣。該計劃因2020年配售事項後的匯率波動而作輕微調整。

### **2021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1年2月3日，本公司、Ascentage Limited（「賣方」）與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2021年配售代理」）訂立2021年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賣方已同意委任2021年配售代理，而2021年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盡其所能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2021年承配人」）按每股2021年配售股份44.2港元的價格購買最多26,500,000股本公司股份（「2021年配售股份」）；及(ii)賣方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44.2港元的價格向賣方發行最多26,5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2021年認購股份」）（「2021年認購」）。2021年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2月8日交割，而2021年認購已於2021年2月11日交割。2021年配售代理已向2021年承配人成功配售合共26,500,000股配售股份。根據於2020年6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合共26,500,000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賣方。2021年配售事項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約為1,153.64百萬港元。此前在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3日及於2024年6月30日的相關公告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化，本公司已根據該等擬定用途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2021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量。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關鍵候選產品APG-2575的臨床開發	50%	576.8	480.6	480.6
核心產品HQP1351的全面批准及 商業化的註冊試驗	20%	230.7	192.2	192.2
其他產品管線的臨床開發，如APG-115 (目前處於Ib/II期臨床試驗的MDM2-p53 抑制劑)、APG-1387(目前處於 Ib/II期臨床試驗的泛IAP抑制劑)及 APG-1252(目前處於I期臨床試驗的 Bcl-2/Bcl-xL雙重抑制劑)	20%	230.7	192.2	192.2
一般公司用途	10%	115.4	96.1	96.1
總計	<u>100.0%</u>	<u>1,153.6</u>	<u>961.1</u>	<u>961.1</u>

附註：

- (1) 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總和未必等於總計。
- (2) 2021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港元收取，並就用途規劃換算為人民幣。該計劃因2021年配售事項後的匯率波動而作輕微調整。

## 2023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3年1月18日，本公司、Ascentage Limited（「賣方」）與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2023年配售代理」）訂立2023年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賣方已同意委任2023年配售代理，而2023年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盡其所能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2023年承配人」）按每股2023年配售股份24.45港元的價格購買最多2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2023年配售股份」）；及(ii)賣方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24.45港元的價格向賣方發行最多22,5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2023年認購」）。2023年配售事項已於2023年1月20日交割，而2023年認購已於2023年2月1日交割。2023年配售代理已向2023年承配人成功配售合共22,500,000股配售股份。根據於2022年5月1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合共22,500,000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賣方。2023年配售事項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約為543.9百萬港元。此前在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1日的相關公告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化，本公司將根據實際業務需要，按照該擬定用途逐步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

下表載列2023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量。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金額餘額 (於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於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金額 (於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動用2023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的預期時間表
關鍵候選產品APG-2575的臨床試驗	50%	272.0	235.1	189.7	139.2	184.6	50.5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產品HQP-1351的臨床試驗	20%	108.8	94.0	75.8	50.4	68.6	25.4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關鍵候選產品的臨床開發	20%	108.8	94.0	76.0	47.3	65.3	28.7	2024年12月31日
一般公司用途	10%	54.4	47.0	37.9	23.0	32.1	14.9	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100%	543.9	470.1	379.4	259.9	350.6	119.5	

附註：

- (1) 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總和未必等於總計。
- (2) 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並視乎本集團的研發進度而定。
- (3) 2023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以港元收取，並就用途規劃換算為人民幣。該計劃因2023年配售事項後的匯率波動而作輕微調整。

### 信達認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信達已認購8,823,863股股份，按每股股份44.0港元的認購價計算，總代價為388.25百萬港元（約為50百萬美元）。信達認購股份已於2021年7月23日完成。信達認購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後）約為388.06百萬港元（約為49.98百萬美元）。本公司先前於日期為2021年7月14日的相關公告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且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按照該擬定用途悉數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信達認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量。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已動用金額 (於2024年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於2024年6月30日)
		(百萬港元)	(人民幣 幣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研發及商業化本公司核心產品					
HQP1351	30%	116.42	97.10	97.10	0
研發本公司關鍵候選產品					
APG-2575	70%	271.64	226.40	226.40	0
總計	100%	388.06	323.50	388.06	0

附註：

- (1) 由於四捨五入，數據總和未必等於總計。
- (2) 信達認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以港元收取，並就用途規劃換算為人民幣。

## **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4年6月14日，本公司與武田製藥訂立證券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及配發，而武田製藥同意認購合共24,307,322股股份，總代價為7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85.77百萬港元）。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中每股股份購買價為24.09850港元。股份於2024年6月14日（即釐定證券購買協議的條款之日）的收市價為23.05港元。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之股份總面值為2,430,732.2美元。

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的股份數目相當於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股本約8.37%及本公司當時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7.73%。

所有股份認購事項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並於2024年6月20日（交易時段後）交割。本公司已根據證券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以股份購買價每股認購股份24.09850港元（相當於約3.08549美元）向武田製藥成功配發及發行合共24,307,322股認購股份。

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7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85.77百萬港元），而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後）約為7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70.15百萬港元）。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之每股股份淨價約為23.46港元。此前在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的相關公告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變動，本公司將根據該等擬定用途逐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武田製藥以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的方式向本公司進行戰略股權投資預計將為本公司的全球臨床開發項目提供進一步財政支持。

下表載列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量。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百萬美元)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動用2024年 股份認購 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 餘額的預期 時間表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核心產品HQP1351及 本公司關鍵候選產品 APG-2575的開發	90%	65.7	467.5	0	0	467.5	202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其他關鍵候選 產品的開發	10%	7.3	51.9	0	0	51.9	2025年 12月31日
總計	<u>100%</u>	<u>73</u>	<u>519.4</u>	<u>0</u>	<u>0</u>	<u>519.4</u>	

附註：

- (1) 由於四捨五入，數字總和未必等於總計。
- (2) 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並視乎本集團的研發進度而定。
- (3) 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以美元收取，並就用途規劃換算為人民幣。該計劃因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後的匯率波動而作輕微調整。



## 2021年認股權證

於2021年7月14日，本公司與信達訂立認股權證認購契據，據此，本公司同意向信達發行6,787,587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獲行使後，每股認股權證股份的初步認購價為57.20港元。認股權證附帶的認購權可於認股權證發行日期起至認股權證發行日期後24個月當日止期間獲行使。該等認購權證已於2023年7月屆滿且尚未獲行使。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已根據上市規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長青先生及任為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呂大忠博士）。葉長青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已由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及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審計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及本公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實務及內部控制的事項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討論。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須予披露重要事件。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scentage.cn](http://www.ascentage.cn))。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支持本集團及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致以衷心的感謝。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界定者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18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8年7月6日通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不時修訂
「2020年配售事項」	指	按照2020年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46.80港元的價格配售15,000,000股股份
「2020年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及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就2020年配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7月8日的配售協議
「2021年配售事項」	指	按照2021年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44.20港元的價格配售及認購26,500,000股股份
「2021年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創辦人特殊目的公司、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就2021年配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2月3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2月2日通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不時修訂
「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2年6月23日通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不時修訂
「2023年配售事項」	指	按照2023年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24.45港元的價格配售及認購22,500,000股股份
「2023年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創辦人特殊目的公司、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就2023年配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1月18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

「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	指	武田製藥根據證券購買協議的一般授權購買本公司發行的24,307,322股新股份
「AACR」	指	美國癌症研究協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ALK」	指	間變性淋巴瘤激酶
「ALL」	指	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
「ALL (Ph + ALL)」	指	費城染色體陽性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
「AML」	指	急性髓系白血病
「APG-115」	指	我們的一種新型的口服活性小分子MDM2-p53抑制劑
「APG-1252」	指	我們的一種新型高效的小分子藥物，旨在透過選擇性抑制Bcl-2/Bcl-xL蛋白從而恢復細胞凋亡或細胞程序性死亡
「APG-1387」	指	我們的一種新型小分子IAP抑制劑
「APG-2449」	指	我們的針對FAK、ROS1及ALK激酶的第三代抑制劑
「APG-2575」	指	我們的一種新型口服Bcl-2抑制劑
「APG-5918」	指	我們的一種高效口服選擇性EED抑制劑
「ASCO」	指	美國臨床腫瘤學會
「亞盛」	指	亞盛醫藥、香港亞盛、廣州亞盛、蘇州亞盛的統稱
「廣州亞盛」或「廣州順健」	指	廣州順健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亞盛」	指	亞盛醫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蘇州亞盛」	指	蘇州亞盛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阿斯利康」	指	AstraZeneca PLC，一家總部位於英國的英國－瑞典跨國製藥和生物製藥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
「Ba/F3」	指	小鼠細胞株
「Bcl-2」	指	B細胞淋巴瘤2
「Bcl-2/Bcl-xL」	指	B細胞淋巴瘤2／特大型B細胞淋巴瘤，Bcl-2蛋白質家族的成員，作為一種抗細胞凋亡蛋白，阻止釋放細胞色素c等導致凋亡酶激活並最終引致細胞程序性死亡的線粒體含量
「BCR」	指	絡氨酸激酶
「BCR-ABL」	指	由染色體9的ABL基因與22號染色體上的BCR基因連接形成的融合基因，於大部分慢性骨髓性白血病(CML)患者、部分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ALL)患者或急性髓系白血病(AML)患者中發現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BTK」	指	布魯頓氏酪氨酸激酶抑制劑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CDE」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
「CHB」	指	慢性乙型肝炎
「CLL」	指	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一種進展緩慢的液態形式腫瘤，會導致骨髓、血液、肝臟和脾臟中的白細胞過多
「交割」	指	證券購買協議項下的交割
「CML」	指	慢性骨髓／骨髓性白血病；一種影響血液和骨髓的癌症
「CML-CP」	指	慢性期慢性髓細胞白血病

「CMML」	指	慢性粒單核細胞白血病
「本公司」或 「亞盛醫藥」	指	亞盛醫藥集團，一家於2017年11月1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8A章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DMPK」	指	藥物代謝動力學
「郭博士」	指	主要股東郭明博士
「王博士」	指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王少萌博士
「楊博士」	指	我們的主席、首席執行官兼主要股東楊大俊博士，並為翟博士的配偶
「翟博士」	指	我們的首席醫學官兼主要股東翟一帆博士，並為楊博士的配偶
「EED」	指	胚胎外胚層發展
「EGFR」	指	表皮生長因子受體
「獨家選擇權協議」	指	亞盛與武田製藥就耐立克®(奧雷巴替尼)的研究、開發、進口、出口、製造、使用、商業化及開發等事項訂立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的獨家選擇權協議
「FAK」	指	黏著斑激酶；一種參與細胞黏附(細胞如何互相及其與周圍環境黏連)和擴散過程(細胞如何移動)的酶
「FDA」	指	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
「創辦人特殊目的公司」	指	Ascentage Limited，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楊博士(為其本身及作為楊氏家族信託的財產授予人)、郭博士(為其本身及作為郭氏家族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及王博士(為其本身及作為王氏家族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分別擁有45.53%、27.69%及26.78%股權，為主要股東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指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GC」	指	胃癌
「GIST」	指	胃腸道間質瘤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郭氏家族信託」	指	Ming Edward Guo Dynasty Trust，一個由郭博士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的全權家庭信託，以郭博士的家庭成員為受益人，而South Dakota Trust為受託人
「HBV」	指	乙型肝炎病毒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QP1351」	指	前稱D824或GZD824；我們的第三代BCR-ABL抑制劑，旨在克服T315I突變體等BCR-ABL激酶突變體導致的耐藥性
「IAP」	指	細胞凋亡抑制蛋白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
「IND」	指	試驗性新藥，在候選藥物可開始臨床試驗前須進行申請及獲得批准的過程
「信達」	指	信達生物製藥，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01）
「蘇州信達」	指	信達生物製藥（蘇州）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信達控制
「知識產權」	指	知識產權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MDM2」	指	鼠雙微體2蛋白
「MDS」	指	骨髓增生異常綜合徵；導致骨髓中的未成熟血細胞無法成熟，因而無法變成健康的血細胞的一組癌症
「MM」	指	多發性骨髓瘤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納斯達克」	指	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
「NCCN」	指	美國國家綜合癌症網絡
「NDA」	指	新藥上市申請
「NHL」	指	非霍奇金淋巴瘤
「NMPA」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監局），前稱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CNDA)及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
「NPC」	指	鼻咽癌
「NRDL」	指	國家醫保藥品目錄
「NSCLC」	指	非小細胞性肺癌
「ODD」	指	孤兒藥資格認定
「選擇權」	指	根據獨家選擇權協議的條款，亞盛授予武田製藥訂立獨家許可協議的獨家選擇權
「PD-1」	指	程式性細胞死亡蛋白1，屬於免疫球蛋白超家族的細胞表面受體，以T細胞和pro-B細胞表示
「PFS」	指	腫瘤無惡化生存期
「Ph+ ALL」	指	費城陽性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9年9月28日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及除文義另有規定外，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8年7月13日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16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復發／難治性」或「r/r」	指	在治療後惡化（復發）或對初始治療無反應（難治）的疾病或狀況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RECIST」	指	實體瘤療效評估標準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OS1」	指	結構類似於ALK蛋白的受體酪氨酸激酶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SCLC」	指	小細胞肺癌
「SDH-」	指	琥珀酸去氫酶
「證券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與武田製藥就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的證券購買協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購買價」	指	24.09850港元（相當於約3.08549美元），即證券購買協議項下每股認購股份的股份購買價
「股份認購事項先決條件」	指	2024年股份認購事項的先決條件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股份」	指	根據證券購買協議，本公司同意發行及配發，且武田製藥同意認購的24,307,322股股份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而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指楊博士、郭博士、王博士、創辦人特殊目的公司、翟博士及HealthQuest Pharma Limited
「T315I」	指	有時會導致酪氨酸激酶抑制劑(TKI)治療失效的一類突變
「武田製藥」	指	Takeda Pharmaceuticals International AG，一家根據瑞士法律成立的公司
「TKI」	指	酪氨酸激酶抑制劑；一種抑制酪氨酸激酶的藥物
「TOX」	指	毒理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Unity」	指	納斯達克上市公司Unity Biotechnology, Inc.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王氏家族信託」	指	Shaomeng Wang Dynasty Trust，一個由王博士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的全權家庭信託，以王博士的家庭成員為受益人，而South Dakota Trust為受託人
「WM」	指	華氏巨球蛋白血症
「楊氏家族信託」	指	Dajun Yang Dynasty Trust，一個由楊博士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的全權家庭信託，以楊博士的家庭成員為受益人，而South Dakota Trust為受託人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亞盛醫藥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大俊博士

中國蘇州，2024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楊大俊博士；非執行董事王少萌博士及呂大忠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長青先生、任為先生及David Sidransky博士。